

詩

國

家

際

宜

陳

編

世

條

約

詩國

家際

陳介

宜世
編

勺

中華民國三年正月二十五日出版
中華民國三年正月二十五日發行

(國際條約講義)

定價大洋二元六角

版權所有

編著者江寧陳世宣

發行者吳陳世

總發行所藝光

上海四馬路永康里八號

榮宜社

坊

分售所各大書

所

印刷所中新华印刷

上海愛文義路

自叙

講義之書體裁不見於古惟見於今之學校中然以國際條約列爲課程則又惟江蘇法政學堂有之予濫廁講席三載與諸學子講貫之作積成巨帙自學堂停辦局之敝篋又三年矣去年之秋各國既次第承認國交方始而壇坫樽俎間所援案據又多在勝國一代之條約大雅之詩曰殷鑒不遠在夏后之世小雅之詩曰先民有言詢於芻蕘今條約方有效用尙非殷鑒比而予以窮年累月之研究或亦有愚者之一得足供芻蕘之採乎雖然海通以來條約一物久資實用而解釋而論列之者卒鮮譬如造車予閉門而爲輶爲輜原輶於合轍而出門以後果爲何如則猶不敢自信今世多國際法學家且人懷敵國外患之懼舊學商量益加邃密或有踵起而治斯學者更發揮而光大之或有以鍼膏肓起廢疾自命者執筆以繩我皆足以有裨於世予之講義雖曰不文不合於古之作者而出以問世亦一前魚之導嚶鳴之意也中華民國三年一月江甯陳世宜



凡例

一 我國國際條約之書自通商約章纂要以外如俞氏之約章分類纂要
陸氏之各國立約始末記及北洋所刊之約章成案匯覽滬上所出之
約章大全非不詳悉靡遺然無解釋論列之文既未絜其綱要不合於
講習且鉤章棘句欲讀無從故編爲是書資講貫及參考之用務期明
白易曉免滋誤解

一本書編纂之法先以總論一編說明吾國條約沿革之大概得失之大
原且及於分時代研究之法以下三編則就時代分之其意義具見總
論中

一 吾國自康熙以來前後所訂條約凡七十餘種然稽其內容則如通使
通商傳教各普通交涉各約大概從同若一一列舉殊嫌其複不特徒
占篇幅不便講習已也是書所列條約既不取各約全載亦不必各國
並存但求適用之條文無不備具蓋相同之事但列一約則其餘可以

概見如咸豐間各國初訂之約但列英法美俄四國而德丹荷西北奧等則不列入又如同時所訂且大致相同之商約在咸豐間則但舉英約而法美不載在光緒間亦但舉英約而日美葡等不載卽本此意一本書解釋各條約用刪繁就簡之法如某約第幾款與某約第幾款相同則舉其先定者而於按語之中說明某約某款同意至言他約則此一欵從畧焉又用互證之法如某約與某約條文之同異如何則於按語中參互比較而各指其用意之所在不徒互相發明亦以省羅列之煩也

一迭次訂約皆有成立之原因或由媾和或爲修好主因旣異結果自殊一溯其原則約中受弊之由來可以明見故本書於各章之第一節舉其立約之原因及其畧史俾學者易於探討

一條約者交涉時援據之物也本書注重實用故解釋之餘並及交涉上應用之法至立約以後歷次外交成案或與本約相發明者或未能按

約辦到者或要求出於條約之外者一一援引以資考鏡

一解釋條約苦無先我而爲之者既乏藍本且鮮參考之書講義之編輯殊未易着手今所援據之條約原文就約章分類纂要各國立約始末記約章成案匯覽約章大全參互攷訂以蘄無誤至引證以資解釋者除本之國際公法以作準繩外如長清黑龍江外紀張穆俄羅斯事補輯何秋濤朔方備乘魏源聖武記海國圖志夏燮中西紀事錢恂界約斠注以及各名臣奏議私家專集筆記且旁及西史藍皮書取材之書籍不下數十種然掛漏之處猶不敢自信爲幸免也

一凡遇界約應參酌圖籍各製交界圖使學者瞭然心目前在講席曾自畫簡圖以資講解茲以仍須參校從緩付刊

一是書隨講隨輯遣詞或有未工閱者諒之

編者識

國際條約講義

江甯陳世宜編

第一編 總論

第一節 我國古代之交涉

我國自古以來閉關自守不知有五洲之大故與外洋之交涉罕有所聞然如春秋戰國之時列侯並峙交鄰之道即於是乎昉曰盟曰會載書要言斯卽訂約之意也季札歷聘子產爭承斯亦交際之舉也遠交近攻合縱連橫斯卽外交之手段也然皆不及中國以外且亦不過外交之濫觴而交涉之繁規則之完備遠不如今日秦漢以降國外之交涉稍稍有之然漢與匈奴和親僅一紙書唐與吐蕃回紇宋與遼金雖歲幣贈遺疆圻申畫亦未聞有訂立條約如今之詳且密者自明以來海國漸來通市初於廣州繼遷電白終移澳門（明史作壕鏡）始不過南洋小國之附近者暹羅爪哇琉球之屬而已日本市舶則在甯波西洋諸邦法蘭西（明史作佛朗機）之來最早自正德間入貢卽請通市朝議旋允旋罷而自市移澳門以後法人卽溷入其中聲勢漸盛

葡萄牙（明史作大西洋）來市易益廣。洎前清康熙二十二年既占有臺灣，旋開海禁，首許荷蘭通市。而前未通市之國如英吉利等接踵至矣。特不過貿易而止，尙無國際之交涉與通商之條約也。其因國家間之交際而締約者，自康熙二十八年中俄尼布楚界約始。故言國際條約，斷自此時。

第二節 各國訂約紀始

中外之交涉以俄羅斯爲最先。我國北徼與俄之西伯利亞部壤地相接，故界務重焉。當康熙間可薩克（舊作羅刹）犯境，我師撻伐，俄人乞盟，爰訂界約於尼布楚，是爲與俄立訂之始。自時厥後，雍乾兩次訂約，兼及互市。故陸路通商以俄爲首，咸同以降，界約商約迭次改易，其勢力駸駸大矣。

其次英吉利。康熙以來，通市閩粵，嗣請移市未允。道光十九年，屢起禁烟，兵連禍結。二十二年，白門議成，是爲與英立約之始。而他國之訂約皆以此爲濫觴。迨咸豐戊午庚申，更增條例。自後滇緬印藏界務漸繁，長江一帶商務亦盛。於我大有切膚之痛焉。其次瑞典、哪威、雍正間即通市（粵人稱爲藍旛國）。道光二十七年，遣使赴粵乞立約。

通商粵督者英始與訂約。

其次法蘭西道光禁烟役後援英例亦五口通商咸豐七年英人糾法美俄合從稱兵法先與英攻陷粵城八年十年遂與英同時立約此與法訂約之始也然教案之沿爲國際交涉實以法爲戎首云

其次美利堅在粵通商（粵人稱爲花旗國）素著和協白門之役曾任調停咸豐入年先英法而立約我之與美訂約實始是時然相距竝遠交涉之繁不如英俄等國惟華工事件偶煩交涉而已

其次德意志（始名普魯士粵人名之曰單鷹國）咸豐十一年援英法例至上海請立約薛煥持不可乃徑赴天津立約而退是爲與德訂約之始迨三國迫還遼東以後租膠州灣脾睨東省乃與各國均勢矣

其次丹馬（稱黃旛國）雍正時卽來通商同治二年始由英使威妥瑪代請訂約

其次荷蘭清初通市前已述之同治二年遣使至津乞訂約通好始訂約十六款後二年互換於廣東

其次。日。斯。巴。里。亞。（即西班牙又稱大呂宋）咸豐八年與葡萄牙同請立約桂良拒之。同治三年援丹馬荷蘭例再請始訂約於天津。

其次。比。利。時。同治二年訂約未換四年九月始立約於天津其明年交換於上海。

其次。奧。斯。馬。加。同治八年始由英使阿禮國代請訂約。

其次。日。本。江。浙。通。市。自。昔。有。徵。同。治。九。年。正。當。彼。明。治。初。葉。國。內。甫。定。即。遣。柳。原。前。光。來。請。立。約。十。年。六。月。始。與。來。使。伊。達。宗。城。訂。修。好。條。規。及。通。商。章。程。其。訂。約。較。西。洋。諸。國。爲。獨。後。迨。臺。灣。朝。鮮。釁。起。條。件。迭。增。馬。關。訂。約。以。後。與。前。迥。不。相。同。矣。

其次。秘。魯。同。治。十。二。年。來。請。立。約。以。其。虐。待。華。工。拒。之。次。年。復。來。先。立。專。條。次。訂。和。約。是。與。秘。魯。訂。約。之。始。

其次。巴。西。同。治。季。年。商。人。始。至。上。海。光。緒。六。年。來。求。訂。約。七。年。始。定。議。

其次。葡。萄。牙。（約。章。稱。大。西。洋。）咸。豐。間。既。未。允。訂。約。同。治。初。年。由。法。使。復。申。前。請。約。成。而。未。互。換。光。緒。十。三。年。始。訂。約。五。十。四。欵。專。約。三。欵。

其次。剛。果。光。緒。二。十。四。年。始。立。專。章。二。條。

其次墨西哥光緒十年曾以立約招工爲請二十四年始訂約於華盛頓。如上所述爲國十八皆自康熙以後漸次訂約者也。然自俄英法美德日本以外率皆小國有通商之事務無勢力之擴充但從列強之後冀利益均沾而已。至俄英法美德日本六國虎視眈眈野心勃勃相逼而來可驚可怖。約章上受弊之端皆開自彼侵略之政策亦日進無疆其變遷之迹手段之可畏於下節別論之。

第二節 約章成案關於時代上之區分

自康熙迄於今日二百餘年訂條約立章程多至七十餘次。然撮其大要可分三時代如下。

自康熙己巳迄道光以前爲第一時代。

自道光壬寅迄光緒甲午爲第二時代。

自光緒乙未以至清末爲第三時代。

此三時代中以第一時代之交涉爲最簡歐美各國尙無立約之要求。粵閩諸關僅有榷稅之政務特俄處北偏有定界通商之約而我國士夫不知有國際交涉也。至第二

時代則白門立約而五口通商矣。天津定議而販烟傳教且長江設埠矣。償兵費通使節已爲前此所未有甚至定優待利益一體均沾之約則成無限制且片務的最惠國條款。通商稅則與各國訂立章程致失稅關行政之自主權失敗昭昭不遑枚舉要皆壬寅以後之變局也。然國威猶未過損仍居世界第一等國之列爲全球所不敢輕視及甲午一敗而各國之侵侮日甚。旅大、威海、膠州、九龍、廣州灣爲各國租借地直破我之藩籬。各國俱定某地不得讓與他國之條又隱示勢力範圍之所在。路鑛爲人攘取內河任其航行瓜分政策保全領土政策歐美人大聲疾呼昌言無忌。至於今日外交又愈亟矣。此則自乙未始也。由簡趨繁日益棘手。此三時代者實爲莫大之關鍵焉。

第四節 約章之成因及變遷

訂一次條約則經一番失敗增一條專款則失一種權利蓋方立約時承戰爭之後彼卽以戰勝之勢臨我遇事端之起彼更有所挾以劫我否則援前例據他國成案多方要挾務遂其大欲而後快故就條約上細加研究或創立新約必有其成因焉或因舊約必有其變遷焉略舉如次。

(一) 創立時之成約。因卽因戰勝而求遂欲望者。如中英江甯之約。償鴉片之價。中日馬關之約。認朝鮮獨立是也。

(二) 因襲時之變遷。又分五種。

(甲) 因他國成約而沿襲者。如天津之約。遣使通商游歷傳教諸款。英美俄法大略相同。而瑞哪及德國約亦相類是也。

(乙) 因他國成約而加甚者。如長江通商英約。止索三口。法約則增入江甯馬關之約。日人更開內河口岸之類是也。

(丙) 因他國成約而減讓者。如游歷內地日本之初約。無之遣使駐京美國之初約。獨否之類是也。

(丁) 由本國成約而引申者。如英人烟台之盟。烟稅併徵重慶通市其議皆啟自滇案。法人越南之約。滇桂邊境遣使按行而專條甫訂附欵。又增前之界線。由東北往西南者。忽改向西北偏北之類是也。

(戊) 取本國成約而拋棄者。如馬關之約。廢前次之修好條規而通商行船諸事多

出他國之外是也。

第五節 東西各國之野心

列國競爭之大勢，始於歐，繼於美，轉而之非，又不足，則向亞洲大陸而東。駛英於印度，實占先著，法營安南，暹羅爲均勢也。大勢所趨，愈接愈劇，乃眈眈焉矚目於我國，各求爲捷足之登蓋，自通商以來，得步進步，大有一日千里之勢，侵略手段，咄咄可畏哉。

其在俄羅斯，自黑龍江、恰克圖，兩次定界，相安無事，僅百餘年，愛琿條約立，而黑龍江以外之地，不勞而取之，伊犁收回，而新疆之膏腴，又爲所攘，設市場於海參威，設行機，於西北，各卡倫，蓋彼自大彼得以來，以堅忍沉鬱之性，欲攫我而有之久矣，及西伯里亞鐵路既成，乃市還途之恩，進而攫我東三省之路，鑛租旅大爲軍港，近雖挫於日本，而其欲逐逐，且轉而圖我西北邊患，正未有艾也。

其在英吉利，立約通商，彼爲始禍，大沽兩役，首發難端，旣據有香港，爲南洋之根據地，又經營長江一帶，不遺餘力，蓋英人於殖民政策，最研究而最有實力者也，及乎近十年，定長江不許讓與他國之約，江湖河川，得通航權，緬甸鐵路，得自滇達川而甲辰。

以來。又逞志於西藏。則駿駿乎。有上海與印度聯絡一氣之志。况九龍威海之租借。甯滬等路之承築。又獲展權力乎。此大可畏也。

其在法蘭西傳教一事。久爲其擴張勢力之先鋒。甲申以來。席捲交趾。桂滇邊界。處處接壤。法人雄心勃勃。直視兩省爲囊中物。故越南鐵路分廣西雲南二支。綫滇桂僻處。南徼岌岌。其危而廣州灣租借與越南之東京口岸。聲勢又相聯絡。雲南兩粵大有隱憂矣。

其在德意志。甲午以前。交涉尙鮮。迨曹州教案起。借兩教士之身命。據我膠州灣。全恃強暴手段。爲侵略之計。一飛衝天。勢力日盛。山東一省之地。築路開礦。大權在握。而津浦鐵路。且與英力爭。而分營之。與前迥不相類。其高視闊步。又我腹心之患也。

其在美利堅。則用籠絡手段者也。列強競占勢力。而獨不與聞。辛丑償欵。且還諸我國。彼豈好行其德哉。特東方勢力未充。海港僅一菲律賓。而又鞭長莫及耳。盧斯福昔嘗演說曰。海軍勢力。苟充。一旦有事。可以揚威於海外。彼遽變其門羅主義者。豈果欲圖歐非實。未嘗忘情於東亞也。如是而謂美之於我。獨無大欲。吾不之信。